

关于换届选举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现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的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骏先生、林孝帮先生、叶辉先生、黄健峰先生、苏杰先生、张蔚女士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吴秋明先生、罗妙成女士、陈荣文先生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推荐、提名、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上述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后，提交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



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董事会